

609.9  
2

書叢小學科會社

編主麟秉劉 松炳何

# 史學地理人生



著 漢 菱 白  
譯 時 其 張



B  
8  
9  
4

行發館書印務商

社會科學小學取首

何炳松 劉秉麟 主編

J. Brunhes 著  
張其昀 譯

人生地理學史

商務印書館發行

# 目錄

一	人生地理學之希望	一
二	人生地理學之發達與雷次兒之學說	八
三	法國對於人生地理學之新貢獻	二二
四	美國與其他各國之人生地理學	五九
五	人生地理學第一部署發表後之評論及其幾種切要的工作	八九
六	結論 人生地理歷史之地理與政治地理	一〇八
附錄	人生地理學上題目分類之綱要表	一一四
參考書舉要		一一九

# 人生地理學史

## 一 人生地理學之希望

近年以來，人生地理學之發生與發達，考其主要原因，可謂由於自然地理學之進步，即純粹的自然地理學（或稱地文學 *physical geography or natural geography*），其研究所得之成績，於人生地理學之研究，常有深切之關係。是故人生地理學非為一種新科學，乃為地學研究之新方向，此固當世學者之所公認者也。

何謂人生地理學？人生地理學所以「研究各種人類生活如經濟生活社會生活政治生活等，與自然地理學之各種現象之相互的關係。」斯言也，乃吾儕開宗明義所取之原則，但非所定之界說。蓋凡稱界說，必有界限，而人生地理學上困難之問題，適為界限之問題也。上述原則，不過表示地學

研究之新希望與新目的而已。稍詳言之，則人生地理學所以研究人地關係，所謂人者，非就個人而言，乃就人類社會而言之；所謂地者，亦有宇宙一統之觀念。易言之，人地關係即指物質世界之勢力之影響之作用，對於人類全體之關係也。夫宇宙間之生命，自人類而外，尚有動物與植物，前人對此亦嘗施以相當之研究，名爲植物地理學與動物地理學。所以生物地理學 (Biogeography) 分爲三大部分。(註二)

人類生活不能超出世界，苟非於此世界具有系統的認識，則人生地理學之問題，實無從問津。質言之，無自然地理學之基礎，則不能成爲真實之人生地理學。例如人口問題與物質文明之經濟上社會上政治上之各種事實，莫不與自然環境之各種事實有聯帶之關係，互相憑藉，互相反應，不可須臾離也。此等聯帶關係，正爲人生地理學研究之對象。由此觀之，土壤之性質與地球表面變遷之現象，空氣之流動與世界氣候分布之法則，乃至一地方之地理狀況在宇宙全體中所處之地位，諸如此類，倘無明確之了解，充分之預備，而欲從事研究人地間之關係，何能勝任乎？

近世學者既於自然環境之各種要素，與世界生物之一切情形，均能明其真相，得其要領，於是進

而討論此世界所影響於人類之大問題。世界對於人類之影響，又可分兩方面而觀察：一曰「感動的條件」(influencing conditions)，即人類的種族、遷徙、職業等事，地理環境常有補助之功焉；一曰「節制的條件」(restrictive conditions)，即人類之發展以及一般工作，地理環境常有限制之力焉。(註二) 此種觀察，此種觀念，自古以來，僅為哲學家所辯論之大問題。晚近始屬於人類地理學 (anthropogeography) 專門之研究。人類地理學亦自然地理學發達之結果也。人類地理學之課業，實一極為精微之課業。蓋天然勢力極為錯綜，地理環境極為紛歧，而人類社會又極為複雜；且也，天行與人事，殆無日不在演化之中，雖其變化或遲或速，或隱或顯，要皆無時或息者也。

人類地理學所倡之「必然論」(determinism)，已為今之學者所否認。人類地理學者以為人類之發達完全受土壤氣候與其他環境之影響，故其解釋，莫不系統秩然，因果歷歷不爽，而不知人類雖在宇宙覆載之中，儘有自由活動之餘地；彼極端之唯物論，實為吾人所不取。人生地理學者視地理與人生，固有聯帶之關係或包圍之關係，特其所注重者，在乎直接觀察，詳細分析，故其對於人地關係之態度，僅為可能的，而非必然的。夫個人與環境，論其基本的關係，顯係附屬的關係，如吾

人衣、食、住三者，須依周圍供給之狀況而定。惟當知個人生活與種族生活，其間實含有無量數繁瑣之勞作，對於自然環境思所以利用之，改變之，以適應於人生。數千年來，文化愈趨進步，迄於今日，即最進化之社會，仍不能免去環境之條件。不但此也，現代人類所受物質上之負擔，根深蒂固，反有繼續增高之勢。現代世界之經濟生活，往往賴乎地面上原料之分配情形，生產消費與儲蓄之均衡狀態，與夫運輸此等原料之交通方法。質而言之，關於煤、鐵、石油、棉花、膠樹等等之經濟政策，在現今各大國中所佔地位之重要，信有與時偕進之勢也。

上述適應之意義，切不可誤會，以為即服從之意義。人生地理學認定人類之能力，應與地球本身之勢力，相提並論；即地球上陵谷變遷之現象，雖屬地球內生力所造成，願人力要不失為一分子也。蓋人類豈特不為外來勢力所屈伏，且能奮發自強，而成為地理現象中強有力之一要素。如採取各種天然富源，調劑各種天然勢力，以為利用厚生之資。人類之控制環境與其改造環境，到處皆有痕跡可尋。開阡陌，建房屋，及發掘礦產等事，均能使地球之形貌為之一變。吾人試遊現代之大都會，觀其繁華富庶之狀，即可見人類適應環境之程度矣。

或謂人類之能力大都施於地球之流動部分，卽有機物之受治於人，較無機物爲尤甚，此言誠然。生物之世界，介居於物質與人類之間，而爲其媒介。人類之征服植物與動物，實爲人類改變環境之最有成功者也。先民選擇草木而樹藝之，於是荒蕪之曠野，一舉而成爲茂盛之田園。在野曰草，在田曰禾；在野曰獸，在家曰畜。假使無沙漠，森林，冰川等之阻滯，則人類所經營之農圃與牧場，當比今日爲尤廣。然人類已能耕灌溉事業，令一部分之沙漠，化爲可耕之良田，水草田之點點於沙漠之中，未始非人類之勞績也。要之自文明開幕以來，人類能力卽已顯著，自科學進步以來，其速率愈增，迄於今日，人類舉動活潑，有趾高氣揚之概焉。

關於人地相應大部分之事實，固已包含於吾人普通知識之中，不復有嶄新之發明。人生地理學之所致力者，在以科學之精神，真確之方法，觀察之能力，表章其關係，解釋其理由，研究其問題，其於人類之真知識，當有所貢獻，勿待言也。

人類社會，無論其爲有組織的，無組織的，均爲地理事實。地面上各種社會之分佈情形，決非偶然之結果。人類之聚族而居也，地域之廣狹，人煙之疎密，城鄉之距離，其所以如此者，非僅僅理智所能

規畫；蓋心理的原因而外，又有環境的勢力焉。凡人類活動之路徑與其界限，皆有環境主持其間，人類適應自然，用能安其居而樂其業。又凡環境相似，則居民所操之職業亦大同小異，如出一轍；天定勝人，於此益信。返而觀之，因人類所操職業之法式，與其作業之勤惰利鈍，歷年既久，則山川風土亦能爲人力之所轉移云。

人生地理學者，以觀察事實解釋事實爲根據，研究天然環境對於人類生活之影響，及人類生活對於天然環境之反應，至於如何程度者也。此種影響，此種反應，在人生地理學之眼光，皆爲演化的發達的。欲知現在的人地關係，不可不知過去的人地關係，所謂彰往察來是也。關於人類歷史之研究（廣義的），有如人生地理學之態度，誠可稱爲一支生力軍。地理與人生之作用，一方面爲相互的，一方面又爲繼續的，時間與空間，錯綜變化，流轉無窮，故其問題極天下之至動，亦天下之至隨。試問此種問題，前賢如何講明之耶？

【註一】 例如法人馬東男 (E. de Martonne) 所著自然地理學 (Traité de Géographie Physique) 一書

(一九一三年巴黎 Armand Colin 書局再版) 其第五篇題爲生物地理學，論述動植物與地理環境之關

係。一九二五年新版於本篇更加擴充，有植物地理學動物地理學之門類。

【註二】地學上所謂感動的條件與節制的條件，在一九〇二年白藜漢君所著意卑里亞半島與北非洲之灌溉事業

(*L'Irrigation dans la Péninsule Ibérique et dans l'Afrique du Nord*)一書之結論中(頁四

二九至四三九)，最初為詳明之解釋與比較。

## 二 人 生 地 理 學 之 發 達 與 雷 次 兒 之 學 說

德人雷次兒 (Friedrich Ratzel) 爲人生地理學開山之祖，「人類地理學」之名辭，卽爲雷氏所創造。然在雷氏以前，人地相應之故，如水、土、空氣與人類之關係，在古籍中，吉光片羽，往往可尋。希臘思想家如希波革拉第 (Hippocrates)，如亞里斯多德 (Aristotle)，皆爲此學之先河。自希臘以來，哲學家、史學家、地學家，如斯特累波 (Strabo)、阿奎那 (Aquinas)、易逢卡爾頓 (Ibn Khaldun)、波當 (Bodin)、米德 (Meade)、阿巴司諾 (Arbutnot)、發梭紐 (Varenus) 之流，其於人地之故，皆有所見，惜多散漫耳。十八世紀時，孟德斯鳩 (Montesquieu) 研究氣候狀況與人類生活之關係，有系統之敘述。蒲豐 (Buffon) 對於世界各地人口多寡之一問題，亦嘗加以討論。巴克爾 (Buckle) 盱衡歷史事跡，特重地理的原因，而在初民社會，其所受環境之支配，更爲彰明較著。(見氏所著英國文明史 *History of Civilization in England*, 1857-1861, 第一卷中，『論物質原

則對於環境組織與個人性情之影響。』若論晚近人生地理學發軔之始，則在十九世紀上半期李戴爾 (Karl Ritter) 與科爾 (J. G. Kohl) 二君之功爲大。世界地文學之有系統的大著作，實以李戴爾之書爲第一部；而人生地理學之科學的基礎，亦從此卓立矣。李氏以爲地理現象莫不有交互之作用，此唱彼和，休戚相關，是故「宇宙統一」之觀念，至李氏而始成熟。其視地球也，幾如慈母撫育小兒之家庭然，兒童之前途往往爲家庭之境遇所限制，而莫克自拔者矣。李氏之思想，近乎哲學上之目的論，茲姑不具論，要之李氏對於人類之農業、牧業與礦業等均有新穎確當之地理的解釋，則昭然可知也。(註三) 科爾之所創見者，則爲人類之遷徙、交通、殖民等事，與大地形勢之聯帶關係，又天然富源對於人類各種發展之吸引力。(註四)

法國於十九世紀時有大史學家曰米細勒 (Michélet) 其所著法國通史 (Histoire de France) 至今猶享盛名。此書第二卷開首，即第三編法國地文一覽 (Tableau de France) 米氏以雄健之筆作而言曰：『地理者歷史之第一要義也。』又曰：『歷史之主人翁曰民族，然民族若無地理爲其根基，恍如御風而行，飄泊而來，此與中國畫之有人物而無背景者，其失正同。夫地理與歷史之關係，

非僅舞臺與戲劇之比也，蓋舞臺常靜止，而地理則變動。食物也，氣候也，其於人生之影響，端緒紛繁，不可勝紀。國土之於人民，其猶鳥之有翼乎？』

上述觀念，其原理之正確，可無待言，惟當應用之際，往往有太趨極端與過重系統之弊。如後起之法國史學家滕氏 (H. Taine)，其所著希臘史、英國史、法國史等，皆注重地理史觀，如握必然之符，處處渲染發揮，未免言之過甚。

由吾輩觀之，法國經濟學家普雷 (Frédéric Le Play) 氏促進人生地理學發達之功，較諸史學家為尤大。普雷為法國經濟學開山大師，畢生盡瘁於社會問題與經濟問題之研究，並倡導實地考察之方法，又專題研究法亦係氏所首創。歐洲工人 (Les Ouvriers Européens) 與美澳二洲工人 (Les Ouvriers des Deux-Mondes) 係叢刊性質，即搜集普雷及其弟子所著專篇論文而成者，積數巨冊，洋洋大觀。在一八八〇年至一八九〇年數年之間，又有新學派自普雷學派穎脫而出，所用方法，精美而完密，較前益勝。此派著作均刊載於社會科學 (La Science Sociale, Paris, Didot) 雜誌中，其領袖為德莫蘭 (Edmond Demolins) 與圖耳微爾 (Henri de Tourville)。

此二大學派，齊驅並進，其研究社會問題，於「地位」之觀念，均三致意焉。凡物質環境對於人類社會之影響，及人類社會對於物質環境之影響，專功覃思，詳細分類，故其成績斐然可稱。

雷次兒者，巍然特出於自然科學之學派中，開人類地理學之新紀元，其觀察力之偉大，可謂空前絕後，其想像力風發雲湧，若夫嚴整之方法，精細之分類，則非雷氏之所長。白菱漢著人生地理學會述雷氏治學之方法，並將雷氏著作之內容，試加分類，頗為明白簡要，學者可先就白氏之書觀之，(註五)雷氏重要之貢獻，在其解釋事實之新方法，與其優越之觀念，豐富之例證，且能提綱挈領，先立乎其長者，即於地理之學，能培養其根本而採撫其精華者也。

人地關係之說，前賢固已屢加修訂，至雷次兒而發揚光大，遂有人類地理學之組織，人類地理學者研究地球上人類之發展與分佈之科學也。雷氏之主要原則，即將研究生物分佈所得之基本觀念，悉應用之於人類分佈之現象，如地域之觀念，地位之觀念，界線之觀念，以及遷徙演化之觀念皆是。是以雷氏最所究心者，即為人類生聚長養之區域，凡世界上已有人類之區域，與將來可以移殖之區域皆為之畫定界線，其間有荒涼之曠野，有富庶之都市，而人口密度各地有高下之等差，舉凡

人類分佈之現象，莫不與水陸之形勢，土地之富源，與氣候之影響，有因果之關係，而此等關係之深淺，又不能一致者也。雷氏以爲人類社會殆無日不在變更移動與盛衰消長之歷程中。雷氏之歷史觀念，不過人類運動之總成績而已。特人類社會之活動，必須有一自然環境爲其根據，生聚長養，俱賴於斯。故雷氏所最注重者，不僅在環境概括之理論，而在詳考各地方之特性，如各大陸之分合向背，海洋與島嶼之距離，世界之氣候帶與植物帶，地文之特殊情形，以及水陸交通之孔道，皆須觀其會通，然後人類遷徙活動之大潮流，可得而理解也。

雷氏地理學之主要目的，在於論述人類所處之地域且以地圖表示之。雷氏所著之人類地理學，其關於靜的方面（即但問空間不問時間者）不列入於第一卷，反見之於第二卷，在邏輯上爲逆序，而非順序。第二卷首爲生養地帶（*Oikoumene*）之定義，其後大部分爲「人類之統計表」，即爲人口問題之綜合研究，與人口分佈之各種事實，以及人類各種工程在地球上所存之遺蹟。最後一章，專論交通關係，此則承科爾氏之發明而加以窮究者，其要旨一方爲人類所居之地點，一方爲交通之路徑與其方法，二者所發生之作用，其初爲房屋與道路之關係，進而言之，則爲鄉村城市大

都會與交通孔道之關係，以至於現代最完備最複雜之交通機關。若夫人類物質文明足以影響地文之一觀念，至白菱漢君更發揮而光大之焉。

雷氏人類地理學之第二目的，在於研求人類在大陸海洋上各種發展之地理的原因。此等原因，對於人類發展，或為助長之關係，或為牽制之關係，於是地面之生養地帶，有沃土瘠土之分，及其他之千差萬別。環境之勢力其影響於人類之活動及演進者，復可分為三大類述之：（一）對於人類種族發展之影響，即人類因其所處地位與土壤之不同，各民族之發展，有蒸蒸日上者，有升降起伏成拋物線之狀者。（二）對於人類心理發達之影響，即人類因其所處地位之不同，其文化有獨自發展者，有與鄰邦溝通混合者。（三）對於人類社會組織與經濟發達之影響，即人類因其所處土壤肥瘠之關係，其產業，貿易，及生存競爭等事，亦隨之有難易之不齊。

如上所述之人類地理學，已由靜的方面，進入動的方面。願環境雖足以影響人類之活動，人類亦有操縱環境與征服環境之能力。雷氏常謂人力足以補救氣候狀況之缺點，土壤之礫确者，加以人工灌溉，未始不可化為良田。嵯峨之山岳不必皆為天下之大阻，其幽深之谿谷，常為人類遷徙往來

之捷徑，有時可爲人類避難隱逸之所。人類之主要領土，向皆限於陸地，但海洋終已爲人類所開化，海洋對於人類歷史有絕大之貢獻。古人所謂望洋興歎，而今則環海若比鄰，現代世界列強莫不以海洋爲其「偉大之策源地」。江河湖泊藪澤之屬，其始多爲隔離之作用，今皆成爲通利之作用，甚至藉藪澤爲世外桃源，如亞眠（Amiens）佩綸（Peronne）威尼斯（Venice）等地是也。至今爲人類發展之障礙者，其惟森林乎。蓋森林歷來雖漸加斬伐，闢爲農田，但僻遠之地，森林尚緜亘不絕，林中部落有老死不相往來者。

人類地理學第一卷，有標題曰「地理史觀」。此爲雷氏以地理眼光觀察歷史之明證。雷氏以地理學爲其出發點，但其所謂地理學者，決非堆積地名，薈萃材料爲已足，而常應用土壤氣候各種要素，以解釋人類盛衰成敗禍福之道，雖不能解釋全體，至少寓有一部分之理由，故地理幾可稱爲「歷史之原因」焉。

譬如沙漠之民，以游牧爲生計，逐水草而遷徙，平原沃野之民，以農業爲生計，有安土重遷之風俗。地力懸殊，而人文亦適乎不侔。雖然，讀史者固不可不知地理，欲明地理，亦不可不知人類進化之性。